汶政字〔2021〕32号

汶上县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汶上县持续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

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现将《汶上县持续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汶上县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汶上县持续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

实 施 方 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“四好农村路”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部署要求，进一步改善提升农村交通出行条件，努力打造“畅安舒美”的农村交通通行环境，满足人民群众对交通出行的新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突出问题导向，进一步强化政府主体责任，全面促进农村公路提质增效，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，建立权责清晰、齐抓共管、运转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运行机制，形成质量可靠、安全畅通、智慧绿色、群众满意的现代化农村公路网络，持续提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水平和通行能力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从现在开始到“十四五”规划期末，实施路网提升、道路通达、通行安全保障、融合发展示范、运输服务升级等工程，对路况差的县乡公路和进村道路、主要街道等分年度实施改造，逐步消除路网中的“断头路”“瓶颈路”，不断提高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水平，使县乡公路中等路以上比例保持在90%以上。建立覆盖县乡村道的“路长制”管理养护体系，深入推进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。其中2021年建设完成道路通达工程20.9公里，路网提升工程111公里，大中修工程（含预防性养护）130.5公里，改造危桥5座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启动实施“四好农村路”提质增效专项行动

开展“四好农村路”提质增效专项行动，科学编制农村公路规划，优化路网结构，实施路网提升、道路通达、通行安全保障、融合发展示范、运输服务升级“五大工程”，构建“规模结构合理、设施品质优良、治理规范有效、运输服务优质”的农村公路交通运输体系，全面提升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服务乡村振兴保障能力。

1．县乡道改造提升工程

建设标准不低于三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路面宽度不低于7米。县道新改建原则上不低于二级公路技术标准，乡道新改建原则上不低于三级公路技术标准。

2．进村道路和主街道改建工程

新改建进村道路和主街道改建工程路面宽度原则上不低于6米（对现有路面宽度低于6米的，进行升级改造）；对通公交线路的进村道路进行改造提升时，不低于三级公路标准，路面宽度不低于7米。路面面层采用沥青混凝土的，厚度不低于5厘米，采用碎石类半刚性基层；采用水泥混凝土的，厚度不低于20厘米，设置基层。

3．路面状况改善工程

路面状况改善工程分为原路大修、中修。大修工程，对路面破坏严重的道路进行全面翻修或补强重铺，以及局部改善线形，加宽路基、路面，改建、增建中小桥梁等；中修工程，对道路实施路面封层罩面、路基和人工构造物局部修补或个别构件更换，以及对路基局部裁弯取直、增建改建涵洞等。

（二）全面提升农村公路服务安全水平

1．严格落实工程建设“三同时”制度

全面加强农村道路规划、设计、建设、验收全过程风险管控，严格落实农村公路新改建工程的交通安全、排水、绿化、运输等配套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“三同时”制度。按职责推进农村公路“千灯万带”工程。

2．完善重点路段防护设施

加强农村公路安全风险排查，落实挂牌督办制度，优先对客运班线、接送学生车辆及务工通勤集中线路，长下坡、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路段进行系统排查，进一步完善道路护栏、禁令、警示等交通安全设施设置，提升农村公路安全保障水平。

3．加强桥梁隐患整治力度

加大对现有农村公路危旧桥梁改造力度，全面清除现有四、五类桥梁，提高农村公路桥梁技术状况水平。开展提升公路桥梁安全防护能力专项行动，重点整治公铁并行交汇地段防护桩（墩、墙）、公跨铁立交桥防抛网和桥梁防撞设施、限高防护架、安全警示标志等安全防护设施，提高农村公路桥梁安全通行水平。

（三）全面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

1．健全管理养护机制

按照“县道县管、乡村道乡村管”的原则，建立“县为主体、分级负责、行业指导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参与”的养护工作机制，补齐乡村道管护短板。将农村公路养护资金、各级管理机构运行经费和人员支出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，保障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履职能力建设和资金投入。

2．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

全面推行以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总路长的农村公路“路长制”，初步构建覆盖县、乡、村道的“路长制”管理运行机制，形成“政府主导、部门协同、上下联动、运作高效”的农村公路治理新格局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汶上县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各乡镇（街道）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，具体负责工作的组织实施、督导调度和检查考核等工作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，加强协作配合，共同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强化资金保障。建立政府投资为主、多渠道筹措为辅、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资金筹措方式。

一是充分发挥上级补助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，切实做好建设资金筹集工作。道路通达工程、路网改造提升工程，在省财政每公里补助20万元的基础上，我县继续按照《汶上县“四好农村路”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（汶政办发〔2019〕5号）中确定的县级财政奖补标准，采取“以奖代补，先建后补”的方式，每公里再补助30万元（含市级财政奖补资金10万元）。

二是各乡镇（街道）要切实加大投入，筹措配套资金，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将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、人员基本支出以及建设养护资金纳入同级财政预算。

三是加大政府资金整合力度。县政府每年将土地出让金收益的2%-3%部分统筹用于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养护，同时整合使用涉农资金、“一事一议”资金，全力实施好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目标。省、市、县三级公共财政资金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的总额按照每年每公里“县道10000元，乡道5000元，村道3000元”标准执行。其中，省级财政资金对县道养护给予重点支持，在总额范围内，省、市财政资金以外的部分由县财政兜底解决。用于农村公路养护的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及时足额到位并按规定对社会公开，接受监督审计。

四是积极创新市场化运营模式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进一步拓宽投融资渠道，积极创新农村公路运营管理模式，鼓励社会各界捐赠，充分利用道路冠名权、路侧资源开发权、绿化权等市场化方式，加快建立“政府主导、社会支持、群众参与”的多元投资长效机制。

（三）强化建设管理。将持续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纳入县政府年度考核范围，重点对责任落实、建设质量、工作进度、资金到位等情况进行检查督导。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采取定期检查督导、第三方机构评估、不定期明查暗访等方式实施监督。

一是明确实施的责任主体，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中的县道由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组织实施，乡村公路由各乡镇（街道）负责组织实施。

二是严格履行建设程序，建设单位必须完成年度建设计划并确保工程质量，严格履行国土规划、立项、环评、勘察设计、招标投标、质量监督、施工许可、交竣工验收等相关程序。

三是建立完善的工程监理制、质量终身责任制、安全生产责任制、环境保护责任制，确保工程质量和使用寿命。新改建农村公路在年度验收前，按照《公路工程竣（交）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路工程在交工验收前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，并出具《交工检测报告》，确保一次交工验收合格率达100%。

四是全面实行“七公开”制度，把建设计划、补助政策、招标投标、施工管理、质量监管、资金使用、工程验收等情况通过信息平台进行及时准确的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各参建单位要严格资金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，拨付及时，严禁挪用、挤占、恶意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等行为。

（四）强化宣传引导。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和政策宣传，引导社会各界支持、参与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工作，提高社会公众爱路护路意识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农村公路发展的良好氛围。

附件：汶上县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附件

汶上县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成 员 名 单

组 长：李洪文 县委副书记、县长

副组长：布方锋 县政府副县长

成 员：张 伟 县政府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

李 振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

徐西峰 县公安局政委

宋恩全 县财政局局长

崔兆刚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

李 伟 市生态环境局汶上县分局局长

倪昌安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李春生 县审计局局长

庞学良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徐 燕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
李中林 县规划事务中心主任

冯 涛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汶上分中心主任

刘明静 县财政局副局长、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主任

张 荣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、航运局局长

张卫国 汶上街道办事处主任

杜东方 中都街道办事处主任

李登林 南站街道办事处主任

刘 勇 康驿镇镇长

陈之龙 南旺镇镇长

刘 冰 刘楼镇镇长

颜丙生 次邱镇镇长

韦 可 寅寺镇镇长

杜庆伟 郭楼镇镇长

王建华 郭仓镇镇长

郭文杰 杨店镇镇长

闫大海 军屯乡乡长

高营伟 白石镇镇长

渠红燕 苑庄镇镇长

李 伟 义桥镇镇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，张伟、宋恩全、倪昌安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刘明静、张荣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具体负责综合协调工作。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武部，
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18日印发